微山县供销社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

工作报告

2018年，微山县供销社加大社务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全面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件精神，按照省市县关于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要求，加强自身建设，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现将2018年政务公开情况报告如下：

一、落实工作责任。为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县供销社不断加强组织领导，安排专人细化分解日常政务公开管理和政务信息更新工作，专设信息员负责收集整理公开信息，及时发布供销工作信息和行业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全年县供销社在济宁市供销社门户网站和县政府网站公开信息20条次，制发规范性文件8件，主动公开8件，较全面地反映了2018年全县系统工作情况，体现了权威性、真实性、时效性和行业性，宣传了供销社在服务“三农”中的重要作用。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全年无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四、复议、诉讼和申诉情况。全年未发生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行政诉讼案和有关的申诉案。

五、政府信息公开支出及收费情况。未发生与诉讼（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及申诉）有关的费用。

六、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全年未受理人大政协建议提案。

七、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8年，县供销在社信息公开工作在深化政务公开内容和渠道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各项工作都有新的进展，但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有待进提高。2018年，县供销社将积极落实中央、省、市、县有关文件精神，在加快业务发展的同时，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的程序，提高社务公开工作效率，满足社会需求。

2019年3月20日